

证券代码：835665

证券简称：金禾水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7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7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燕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公司2021年7月29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

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

- 1、关于选举刘燕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- 2、关于选举上官俏琴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- 3、关于选举王曙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- 4、关于选举王硕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- 5、关于选举毕莹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；

以上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计算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本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仍依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上述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王曙东、毕莹、王硕为新任董事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29 日